

你的努力让千里房县熠熠生辉

千里飞歌

庆祝改革开放三周年大型成就展

房县卷



T60

千里房县，不仅是块文化的宝地，也是块英雄的宝地。在这块土地上，从革命战争年代至今，涌现出一批又一批可亲可敬的人物。是他们，用鲜血使这块红色的土地熠熠生辉；是他们，用大爱让这块希望的土地喷涌时代的血脉；是他们，用忠诚诠释着“为人民服务”的深刻内涵。今天，让我们重温他们的故事，并以此为起点，在建设“实力房县、生态房县、和谐房县、文明房县、幸福房县”的道路上再谱新篇章，再写新辉煌。

陈士欣——舍生忘死勇斗歹徒

陈士欣，男，生于1971年10月，房县红塔镇六谷村人，生前系房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侦查员。1993年7月省公安专科学校毕业，先后任军店派出所民警、县公安局预审科预审员、刑警大队侦查员（三级警司）。

1998年7月8日晚，根据群众报案反映，城关西河堤棉织厂附近连续发生歹徒持刀抢劫案件，城关中队侦查员陈士欣主动请战参与巡逻。随后在执行化装侦查系列抢劫案件任务时，只身与4名歹徒英勇搏斗，身中11刀壮烈牺牲。7月9日，刑警大队按照陈士欣生前提供的线索，将4名歹徒全部抓获。1998年9月，湖北省委组织部追认其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10月，公安部追授他为“全国公安战线二级英模”，湖北省人民政府授予他“革命烈士”称号。

代大明——最美村官

代大明，男，1959年10月生，2015年11月29日病逝，房县尹吉甫镇沈家湾村原党支部书记。

自2002年任村党支部书记以来，代大明一心为村民办实事、办好事、办成事。修乡道、建基站、建水池、种中药材、发展代料食用菌。在他的带动下，人们吃上了放心水，打上了畅通的电话，走上了平坦顺畅的乡村公路，全村人均年纯收入从2002年的不足2000元增长到5500多元，沈家湾村由一个资源匮乏、交通不便、信息闭塞、人口不足900人的小山村一跃变成条件优越、人人安居乐业的美丽山村。他将村民、对山村的爱化为工作动力，在村党支部书记岗位上，数十年如一日默默工作、无私奉献，把辛勤的汗水洒向山村沟沟坎坎和村民心间。在得知自己身患食道癌晚期后，代大明仍然打着吊瓶奔走在建设引水渠、村组路及解决通信难等民生难题中，直到生命尽头，被群众尊称为“吊瓶书记”。他的事迹展示了一名农村党员干部赤心为民、敬业奉献的高尚品德，感动了乡里人，温暖了全社会，2013年被评为“感动房县十大新闻人物”，2014年获评“十堰市最美村官”。

陈春生——最美村医

陈春生，男，1980年生，房县姚坪乡庆口村村医。2000年回到庆口村，办起村里第一个卫生室。一名普通的乡村医生，一年之中治疗7个偏瘫病人，其中有5个站立起来。危险病人，别的村医不敢接的他接了，别人不愿意做的苦活累活他做了。只要村民有需要，他便随叫随到，有时划船过河，不惜跑上一二十公里山路。他以救人为己任，视患者如亲人，医者仁心，妙手丹心，群众口碑很好。

18年来，陈春生平均每天工作10小时，每天行程10公里，而且以深夜出诊居多，忙起来时一天要跑50多公里路，服务范围延伸到四五个村。夏天出诊忙到中暑，冬天出诊饱受风寒，他用医者仁心传递着温暖，用执着坚守昭示医者人性的伟大，他用妙手丹心书写着村医的光荣与梦想。

方必春——深山“领头雁”

方必春，男，196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房县门古寺镇项家河村党支部书记。

25年来，方必春担当农村发展的“领头雁”和群众致富的“主心骨”，凭着能吃苦、勤创业的干劲，带领村民修公路、打水窖、建水渠、架电线、兴产业，把贫穷落后村变成远近闻名的“组组有产业，家家有项目，人人有事做”的幸福新村，被当地群众称为“产业书记”。市委书记张维国高度评价方必春为贫困群众脱贫致富所作的突出贡献，发出“让十堰出现千百个方必春、千百个项家河”的号召。

景大喜——“勤廉标兵”

景大喜，1971年3月出生，1992年参加工作，共产党员，现任房县人民法院军店人民法庭庭长。

“我出生在一个普通农民家庭，深知老百姓的艰辛及他们对社会公平正义的渴望。我成为一名法官后，认识到一生中我可能会审理几千件案子，但



陈士欣生前照片



代大明生前照片



陈春生



方必春



景大喜



伍昌云

许多当事人也许一生只打一次官司，就在这一次与法官的接触中，如果法官不清正廉洁，裁判不公，那么他们就不会相信法律。古人常说的‘公生明，廉生威’就是这个道理”。从事基层法庭工作以来，景大喜一直这样说，也一直这样做。

多年来，他扎根基层，勤政廉政，务实为民，深得群众尊敬和信任，被当地百姓称为“贴心法官”，2010年1月被省高级人民法院评为“全省好法官”，2011年2月被评为十堰市“勤廉标兵”。

伍昌云——最美乡村教师

伍昌云，女，1959年1月出生，房县姚坪乡化口村教学点全科教师。1981年至1982年，在竹山县付家坪小学任教。1982年至2015年，在房县姚坪乡化口村小学任教。

31年前，22岁的民办教师伍昌云从竹山县文峰乡付家坪村嫁到房县姚坪乡化口村。带着青春的理想和新婚的喜悦，伍昌云开始在这里为孩子们传授知识。当时，她的梦想是当一名好老师。

31年后，54岁的伍昌云依然在大山深处的化口村教学点默默耕耘。从花季少女到银丝染鬓，伍昌云带着因意外受伤瘫痪在床的丈夫，像钉子一样固守在村教学点这个平凡的岗位上。“在化口村任教31年，我最大的收获是，自己得到了一位教师的职责，没辜负人民教师这一称号。”伍昌云说，对孩子和家长问心无愧，自己一生都感到安慰。

曹光玉——大山里的英雄人家

曹光玉，男，生于1936年，房县窑淮乡（原姚坪区化鱼河乡）桦皮塔村人，生前任桦皮塔村文书之职。1995年为建学校殉职，终年59岁。

11年前，他的儿子曹华彦为抢救被洪水围困的两名儿童而英勇献身。

1994年，房县普及小学六年义务教育，大力改善办学条件。桦皮塔村“两委”决定拆除学校原土木结构危房，新建一栋砖木结构校舍，由时任村文书曹光玉负责建校事宜。面对偏僻、农民不富、交通闭塞的困难，曹光玉建议村“两委”号召村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之路，就地取材，自己动手烧砖瓦。他和老伴顶着酷暑上山砍柴4500公斤，用肩膀把采购的1500公斤钢筋一根一根往村里扛，用行动号召感染村民把建校所需石灰、水泥等材料靠肩挑背驮运到场地。校舍主体工程竣工了，但实验室和围墙还未建好，曹光玉又到化龙堰镇请窑匠烧砖瓦，到县教委联系教学仪器等事宜。1995年7月15日清早，于头天晚上召开群众会熬夜至凌晨两点的曹光玉急急匆匆吃了几口饭，拖着疲惫的身子步行至原化鱼河管理区，搭乘上一辆便车。当汽车行至化龙堰镇车家湾地段时，由于酷暑加劳累，曹光玉下车时两眼一黑，摔倒路旁，导致大脑受伤，经抢救无效而去世。噩耗传出，全村干部群众失声痛哭。

1995年7月20日，时年59岁的曹光玉，长眠在11年前为抢救被洪水围困的两名儿童而英勇献身的儿子曹华彦烈士墓旁。其女曹婷，在父亲和哥哥的感染下，积极投身民办教师行业，坚守在教育一线教书育人。在1991年特大洪水灾害中，安全转移55名学生。英雄家庭令人尊敬。

万义国——大义村官

万义国，男，房县土城镇花楼门村三组，原村委会副主任。2005年8月中旬，房县遭受特大暴雨袭击，20个乡镇（场）直接经济损失达6.11亿元。

8月14日晚，特大暴雨袭击土城镇，造成山洪暴发、河水泛滥，家住土城镇花楼门村三组的村委会副主任、共产党员万义国在洪水涌来之时，没有自己先跑，而是毫不犹豫爬上房顶，大声呼喊周围村民转移，确保了33位村民全部安全撤出。当村民安全转移后，洪水已淹没万义国家一楼，整座房子摇摇欲坠，先跑出来的村民哭喊着让万义国快跑，他答道：“我已经跑不了啦，不要管我了，大家安全了就行！”随即，洪水冲倒了万义国的房屋，万义国被卷入滚滚洪流，献出了39岁的年轻生命。

策划组稿：房县县委宣传部